

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 司百之百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转让方：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受让方：王诚 51%、王昕 49%

交易标的：公司持有全资子公司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100%的股权。

交易事项：公司将持有的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受让方王诚 51%、王昕 49%。

交易价格：人民币 990 万元。

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 12 个月内不存在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情形。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衡量是否构成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两个指标：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挂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

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挂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挂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公司 2016 年度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编号为“亚会 B 审字[2017]1369 号”的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列示 2016 年度公司期末合并资产总额为 134,267,503.82 元、期末合并净资产总额为 46,043,156.28 元；子公司 2017 年 1-11 月的期末资产总额为 3737 万元、期末净资产总额为 1028 万元，根据上述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主要指标及其计算过程：

一、总资产指标

①子公司 2017 年 11 月 30 日资产总额：37,370,461.58 元

②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134,267,503.82 元

③比例=①/②=27.83%

二、净资产指标

①子公司 2017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额 10,281,977.63 元

②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 46,043,156.28 元

③比例=①/②=22.33%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标准，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新增受让人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一

交易对手方姓名王诚,性别男,国籍中国,住所为北京市,最近三年担任过自职职业。。

2.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二

交易对手方姓名王昕,性别男,国籍中国,住所为北京市,最近三年担任过自由职业。

3.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

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

交易标的评估价值币种：人民币

交易标的交易价值：9,900,000.00

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是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的第一股东，拥有 100%股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永橙北路 2 号院 1 号楼 B 座一层 242

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80210344XB

成立日期：2001 年 6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张亚娟

注册资本：100 万（实缴）

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艺术交流文化活动（不含演出）；

交易标的成交价格以经审计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为参考依据信息说明：截止到 2017 年 11 月 30 日，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7,370,461.58 元，负债总额为 27,088,483.95 元，

净资产为 10,281,977.63 元，营业收入为 315,730.28 元，净利润为 -3,417,530.04 元（未经审计）。

(二) 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 其他应说明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子公司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将不再纳入公司报表合并范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成交金额：人民币 990 万元，其中转让给非关联自然人王诚 51% 股份成交额为 504.9 万元，转让给非关联自然人王昕 49% 股份成交额为 485.1 万元。

考虑到公司截止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的经营利润为负数，且办理转移过程中仍旧会有约 3 个月时间的延续成本产生，取 2017 年 11 月的经营成本为 111,955.76 元，办理手续周期为 3 个月，则预估成本为：335,867.28 元（主要含管理费用及折旧摊销）。同时，公司已无营业收入。最终协商成交价为：净资产-转让中预计产生成本-取整=10,281,977.63 - 335,867.28 -46,110.35 =9,900,000.00 元。

支付方式：现金转账。

支付期限：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 365 天内，受让方王诚分批支付股权转让款总额的 51%，即人民币 504.9 万元；受让方王昕分批支付股权转让款总额的 49%，即人民币 485.1 万元。

协议生效条件：自转让方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受让方王诚、王昕本人签字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交易定价依据

1.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 1、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报告（公告号：2017-032），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5,244,208.28 元，总负债为-17,949,763.88，净资产为 12,705,555.60 元，营业收入为 274,410.00 元，净利润为-1,007,146.89 元；经过几个月的运营，该公司已无实际营业收入，至 11 月 30 日，由于亏损以及资产折旧，净资产已为 10,281,977.63 元；2、考虑到转让期间的成本和资产折旧摊分等因素，预计了 3 个月的成本以及预计不到的一些转移人员风险成本，详见本节“（一）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确定交易价格为 9,900,000.00 元。本次交易以半年报公告数据以及 2017 年 7 至 11 月实际经营数据作为参考依据，不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形，符合交易定价公允性要求。。

(三) 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并通过董事会审议后，子公司按照协议约定时间办理股权转让手续，过户时间为以工

商变更登记时间为准。

五、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由于子公司经营亏损，公司为了降低运营成本和人力成本，决定出售子公司股权。本次交易有助于整合公司资源，转让子公司股权是为了更好地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剥离不良资产，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2016 年度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编号为“亚会 B 审字[2017]1369 号”的 2016 年度审计报告

（三）《股权转让协议》；

（四）公司及交易对手方出具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声明；

（五）北京正点未来广告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

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2 日